

# 廉江市财政局

---

## 廉江市财政局 2024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精神，紧密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牢牢把握加快财政法治建设这条主线，扎实履行工作职责，大力促进依法行政，不断强化法治理念，扎实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根据《中共廉江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局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法治宣传工作

1. 推进局党组中心组学法的常态化、制度化建设。为切实推进我局领导干部普法学习的常态化、制度化，局党组中心组按照《廉江市财政局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的要求，坚持把领导干部模范尊法学法守法作为关键，由本人担任组长，分管人教工作的副局长任副组长，带头切实抓好中心组的学法学习，坚持每半年集中学法一次，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财政总会计制度》《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公益事

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办法》及财政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列入局党委班子全年的学习计划，并带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系列重要论述，发挥领导带头学法的示范作用。2024年11月22日，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系列重要论述专题学习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2024年12月10日，召开法制专题讲座，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情况。

2. 法治宣传持续推进。我局扎实开展财政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普法，一是通过法治讲座、财学平台视频学法等形式，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学法用法培训，重点学习《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数据库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注重对党章党纪和业务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严格组织法律知识学习和考试，组织全局财政干部开展全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每年的学法考试参考率和合格率均达100%；三是鼓励干部职工通过报刊、书籍、学习强国等载体每日学，及时掌握当前的新思想、新理论、新要求，不定期在工作群，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政策法规、廉政警示等学习资料，全年已累计推送40余次。四是营造学法浓厚氛围。充分运用线上线下方式，广泛宣传法律知识、政策法规，形成人人知法、个个

守法的良好氛围。通过组织培训会、参与集体宣传活动、电子横屏宣传标语等方式积极开展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主题活动。全局 2024 年开展学法 10 多次，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学习 4 次。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提高了廉江市财政局全体干部职工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责任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也得到了明显增强，为实现廉江财政事业新发展、新局面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 （二）依法行政工作

1.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根据“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我局制定随机抽查具体方案和工作细则，建立“一单两库”，在我局门户网站动态更新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并积极开展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按照避免多头执法、重复执法，减轻单位负担的原则，创新监管方式，开展内外部联合检查。我局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与对代理记账机构及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的监督检查相结合，通过湛江市

“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系统与廉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实施跨部门联合抽查。经湛江市“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系统随机抽取，最终抽取 10 家单位开展重点检查。我局始终坚持依法行政，认真做好查前公示和查后结果公开工作。

2. 切实开展会计监督检查。我局切实履行财政部门会计监督职责，充分发挥会计监督服务宏观调控和财政管理、保障财税政策执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的重要作用。我局组织开展 2024 年会计监督检查工作，将组织单位自查自纠与开

展重点检查结合起来，提高综合成效。通过随机抽取行政事业单位开展会计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了财政资金使用、严肃财经纪律。我局坚持依法行政，严格监督检查程序，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财政监督会计评估行政执法工作指引》，认真做好查前送达通知、查前公示、召开进点会议、征求意见、送达处理决定、检查结果公示、督促落实整改等工作。

3. 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严格执法人员准入，健全执法人员名录库和法制审核人员名录库，根据实际人员变动情况做出动态调整。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年审，组织开展依法行政测试，确保行政执法人员的专业法律素养。

4. 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我局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湛江市和廉江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依托廉江市财政局门户网站，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细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一是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在网站平台主动公开现行有效的法规、政策。二是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向社会及时公开政务信息，完善政务公开内容。三是设立意见征集平台，广泛收集干部职工，人民群众对全局工作的意见建议，为完善工作提供参考。2024 年在网上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118 条，其中市财政预决算信息 3 条，政务动态信息 33 条，政策法规类信息 4 条，业务类信息（财政数据类）11 条，财政公示公告信息 18 条，在湛江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上同步发布 67 条。

5. 处理好 12345 市民热线咨询工作。2024 年，12345 市民热线收转群众诉求 94 件，非职能范围转交其他部门 0 件、诉求人退单 4 件、最终受理诉求 90 件，已按规定妥善处理并及时反馈，办结率达 100%。

### （三）行政审批改革工作

1. 动态调整政务服务事项。及时修改、更新本单位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的相关内容，对照依申请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问题清单的问题进行整改，做好办事指南质检工作，提高事项事项覆盖率，提升事项两减一即办理率，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办事效率。

2. 做好行政执法公示工作。认真执行广东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行政执法工作制度，规范我行政执法公示行为，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做好事前事后公示工作，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的行政执法决定信息在作出决定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公开。今年截至目前，在湛江市统一申办受理平台录入办件 2 件。

3. 做好行政许可审批工作。深化代理记账行业“证照分离”改革，根据省厅文件要求完善代理记账许可行政审批制度事项，推行代理记账行政许可审批告知承诺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今年截至目前，据统计全年共办理行政许可审批业务 2 件。

## 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有关情况

### （一）动态调整法治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强对法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我局根据工作需要及时

调整了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加强日常工作的领导，确保法治工作有计划、有组织地实施。

## （二）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

积极推进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完善“三重一大”议题审核制度，明确了民主决策程序和要求，严格实行合法性审核，增加决策的透明度，提高依法决策水平。印发《廉江市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廉江市财政局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廉江市财政局党组议事规则》《廉江市财政局局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廉江市财政局办文制度》《廉江市财政局会议制度》，在重点工作中在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动作用，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全面实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和备案、公布、清理制度。严格执法把关，落实岗位执法责任，深化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制度。

## （三）加强传达相关文件精神

由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带头，及时传达贯彻上级下发（转发）的相关文件精神，并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学习，让全体人员深入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创造法治学习浓厚氛围，进一步加强财政人员遵纪守法意识。2024年12月完成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定期述法工作并报送廉江市司法局。

## 三、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虽然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有序推进，我局法治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积累了一些经验，

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依法行政工作向纵深推进的方式仍在不断的探索和实践之中，工作机制和监督管理机制还需不断完善，原因有以下几点：

一是财政干部依法行政的观念、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极少数党员干部依法行政意识不强，没有真正把依法办事落实到具体的行政管理工作中去；

二是普法学习教育形式有待创新，是法治宣传培训方法不多，效果不够理想，宣传力度覆盖面还需进一步加大；

三是缺乏法制专业人员，造成普法机构工作起来缺乏力度。

四是系统培训学习不够，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需要进一步加强培训学习。

五是执法人员的专业性不足。多数执法人员是半路“出家”，缺乏相关的执法经验和法律专业知识。

六是抓法治政府建设与抓日常事务工作结合还不够紧密。

七是抓好法治政府建设的抓手还不够多样。

####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规范重大决策管理制度化。结合“三重一大”事项，推动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严格落实议事规则，重大决策事项履行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研究的程序。在事关

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中，广泛征求社会意见，及时反馈意见采纳情况和理由。

二是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通过年计划、月安排、周统计、日执行的方式，将法治宣传教育落实到每一个工作环节，做细到每一个工作流程之中，确保干部职工依法办事，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学习强国、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作用，加快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法治水平，全面提高依法履职工作能力，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再上新台阶。

三是抓好法治队伍培训经常化。努力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加强法治队伍建设。通过加强培训，进一步提升法治干部队伍的能力，提高法治工作效率。搞好法治集中培训，争取组织 1-2 次法治专题培训；要求法治干部结合工作搞好自学，不断提高法治素养；抓好专项活动法治宣传，让法治思想深入基层，走向群众。

四是强化代理记账机构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和加强代理记账行业监管：

- 1、明确监管责任主体，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加强对代理记账行业的日常监管；

- 2、探索创新“证照分离”改革新形势下代理记账行业联合监管新模式，摸清监管对象底数；

- 3、不断完善监督检查制度，对告知承诺内容进行全覆

盖核查，积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业质量检查；

4、持续加强年度备案管理，充分引导行业协会发挥行业自律功能。

五是加大改革宣传力度，规范代理记账行为。加强对代理记账业务行政审批事项改革的政策宣传，利用政府网络平台，开展政策解读和宣传，向社会公布告知承诺改革的核心内容，扩大政策知晓度。每年将本辖区内已取得行政许可且按期完成年度报备的代理记账机构名单在本地区财政部门官网进行公布，提示有代理记账服务需求的企业选择已取得行政许可审批的代理记账机构提供服务，引导相关企业主体及时办理行政许可，规范代理记账行为。

廉江市财政局  
2024年12月23日

